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制订 2026 年薪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制订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中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薪酬方案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与其工作绩效挂钩，实行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以及长期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制度等。年终考核绩效薪酬，依据《董事长薪酬及绩效管理办法》和《公司高管人员绩效管理办法》等，考核的年终绩效在下年度发放。在公司任职非高管的董事因兼任利润中心的负责人，其年终绩效按照《业务单元利润中心绩效考核暂行规定》考核发放。独立董事津贴系固定津贴，根据股东会决议发放。

**一、年度薪酬实际发放**

2025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计 901.42 万元。其中：

**1、董事薪酬**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芮敬功	董事长	108.68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95.81
芮益华	董事、副总经理	101.36
王玉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	68.97
张书	董事	111.70
孔维来	董事	92.08
非独立董事小计（1）		578.60

余新平	9.05
张 军	9.05
仇向洋	9.05
独立董事津贴小计（2）	27.15

## 2、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陶梅娟	副总经理	78.75
吴一鸣	副总经理	71.28
陈洪明	总会计师	68.97
邢益辉	总工程师	76.67
小 计（3）		295.67

说明：董事、高管人员 2025 年度整体薪酬合计 901.42 万元，按同口径计算较上年下降 6.69%。

详见公司《2025 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 二、2026 年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董事长及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标准、以及公司薪酬政策、考核制度考核领取薪酬，并享受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公司福利待遇等。

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两名董事兼任利润中心负责人，年度绩效薪酬依据《业务单元利润中心绩效考核暂行规定》考核评定；董事长绩效薪酬依据公司有关薪酬政策与《董事长薪酬及绩效管理办法》考核评定。

2、未在公司担任任何管理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如有），不从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3、独立董事按公司股东会决议领取固定津贴。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担任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政策、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分管领域目标完成情况和个人综合评价等为考核基

基础考核评定，并享受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公司福利待遇等。

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基本薪酬根据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并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公司高管人员绩效管理办法》考核发放。等等。

### **（三）其他说明**

1.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公司的薪酬政策按月发放，年终绩效薪酬待审计报告披露后发放完毕；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度发放。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税负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3日